附件1：

关于辽宁金发生物材料有限公司5000吨/年无卤绿色环保阻燃剂

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 文 号 | 盘发改投发〔2023〕7号 |
| --- | --- |
| 名 称 | 盘锦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辽宁金发生物材料有限公司5000吨/年无卤绿色环保阻燃剂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 |
| 内容概述 | 新建5000吨/年无卤绿色环保阻燃剂生产装置一套，乙烯、次磷酸盐和硫酸铝等为原料，采用加成及复分解反应工艺生产无卤绿色环保阻燃剂建设阻燃剂一车间（甲类）厂房一座，阻燃剂二车间（乙类）厂房一座，建设厂区外的乙烯输送管道一条。 |
| 形成日期 | 2023年4月7日（此处填写事项形成日期） |
| 公开方式 | 依申请公开 |
| 获取方式 | 此政务信息为依申请公开，请按我委政务公开申请程序提出申请，经审核后获取。 |
| 制作科室 | 环资科 |
| 联系电话 | 0427-2833155 |

作者：市发展改革委 发布时间：2023-4-7